

巴比特

1930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美国第一位诺贝尔文学奖得主
解读商业文化的力作**

上

Sinclair Lewis

【美国】辛克莱·刘易士

李斯◎等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诺贝尔文学奖文集



巴比特

Collections of the Noble Prize for literature



Babite

1930年获奖

[美国] 辛克莱·刘易士

Sinclair Lewis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巴比特/(美)刘易士著;李斯等译.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06.9(2009.7重印)

(诺贝尔文学奖文集)

ISBN 978-7-5387-2169-0

I. 巴... II. ①刘... ②李...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5629 号

巴比特(上、下)册

作 者	刘易士
出 品 人	张四季
选题策划	陈 琛
责任编辑	陈 琛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 1825 号 邮编:130062
电 话	总编办:0431-86012927 发行科:0431-86012939
网 址	www.shidaichina.com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正兴印务有限公司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开 本	700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542 千字
印 张	22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2 版
印 次	2009 年 7 月第 2 版第 2 次印刷
定 价	99.00 元(上、下)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上册

1 颁奖辞

1 美国人对文学的恐惧感

1 第一章

11 第二章

19 第三章

29 第四章

39 第五章

51 第六章

69 第七章

79 第八章

93 第九章

101 第十章

111 第十一章

117 第十二章

121 第十三章

137 第十四章

下册

目次

149 第十五章	第五卷
159 第十六章	第六卷
167 第十七章	第七卷
177 第十八章	第八卷
187 第十九章	第九卷
199 第二十章	第十卷
205 第二十一章	第十一卷
211 第二十二章	第十二卷
217 第二十三章	第十三卷
225 第二十四章	第十四卷
235 第二十五章	第十五卷
243 第二十六章	第十六卷
251 第二十七章	第十七卷
259 第二十八章	第十八卷
267 第二十九章	第十九卷
279 第三十章	第二十卷



得光评语

Light and Shadow

289 第三十一章

295 第三十二章

305 第三十三章

313 第三十四章

321 刘易士作品年表



颁奖辞

*Collections of the Nobel Prize
for literature*



瑞典学院常任秘书

卡尔菲特

今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是出自美国某地，此地长久以来即与瑞典有所接触。他诞生于苏克中心镇，是一个约莫有两三千人宅居的地方，处于玉米的大产地明尼苏达州。在他的小说《大街》（Main Street, 1920）中，他描写此地，而称之为“哥佛草原”。那是一块广袤的原野，波状起伏的土地上，遍布着湖沼与橡树丛，于此产生了这个小镇，和许多诸如此类的小镇。拓荒者需得有场所可贩售他们的谷物，商店可供他们购买补给品，银行让他们抵押贷款，医师为他们诊治身体，牧师来安慰他们的灵魂。城与镇之间便产生了合作关系，然而同时也发生了纷争。究竟是乡镇为了城市而存在，抑或是城市仰赖乡镇来生存？

大草原给予了我们深刻的感受。正如同吾国漫长且酷冷的寒冬一样，猛烈的暴风挟雪而来，在宽广的街衢与低陋的房舍之间肆虐。夏日，酷暑把排水不良、街道不洁的小镇，熏炙出臭味来。即使如此，小镇仍然感觉自己是优越的；它是大草原之葩。掌握住了经济的枢纽，同时是文化的焦点——一个文化中心地，可傲岸的美国文化，糅合了受到外来渊源，日耳曼人和斯堪地纳维亚人所左右的文化。

因此，镇民在他们独立自主与民主政治的信念下，生活和乐。他们并不排除适当的人民阶级化，信守健全的商业道德，相信自动化带来的恩惠；是以在大街上已有许多福特车。曾有一个充满叛逆性的年轻女子，来到此镇，意欲里里外外彻底地改革它，却完全地失败了，而她几乎淹没在这个尝试中。

就描写小镇生活来说，《大街》的确是一部杰出的作品。可肯定的是，书中的小镇是个十足的美国小镇，然而就精神环境而言，更可能像置身在欧洲。如刘易士一样，我们大多数人都曾被丑陋和顽强所困扰。强烈的嘲讽激起了当地居民的抗议，

可是我们不能以尖锐的观点来看，刘易士以宽容的笔调所描绘出的故乡小镇和人民。

隐藏在“哥佛草原”的自大自满之后，却潜藏着嫉妒。那耸立在平原边缘的城市，像圣保罗和明尼亚波里，可算是个小小的都市中心，它们那摩天楼的窗户常闪耀着阳光与夜晚的霓虹灯。“哥佛草原”希望也像它们一样，于是以战时小麦价格上涨为借口，寻到了成熟的时机，进行扩展运动。

一个政治演说家被引荐进来，是那种充满激情的实际群众煽动家，他以滔滔雄辩来实证，让“哥佛草原”领先群伦，且达到二十万人口级大城是轻而易举的事。

巴比特先生——乔治·福伦斯比·巴比特——是个如此小城中快乐的居民，（《巴比特》Babbitt, 1922）他们称之为“天顶市”，然而以此名，你无法在地图上找到它。此后，此城辽阔的地平线，便成为刘易士的批判，打入美国精神领域的起点。

此城比“哥佛草原”大一百倍，因此，这富有十足美国精神和充分自满的小镇，它的革新精神与乐天主义的魅力均为巴比特所具体化。

实际上，巴比特近似美国中产阶级理想的典型。商业道德与私人行为准则之相关性，是他所承认的信条，毫不犹豫的，他认为上帝的旨意，是要人们工作，增加收入，享受现代的进步。他觉得他服从这个戒律，因此他自己和社会相处得十分和谐。

他的职业是房地产，是目前最高尚的职业，位居郊区的家，植有草坪和树木，里里外外都是一流标准的。他的车合乎他的身份地位，他常驾着它呼啸而过市街，自负宛如不惧交通危险的少年英雄。他的家庭生活也合乎一般中产阶级，妻子习惯于他在家中那大男人式的牢骚，而孩子们变得粗鲁无礼，这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他享有优秀的体魄，饮食良好且健壮，行事灵敏，性情温和。每天在俱乐部午餐，总以有益的业务谈话与刺激性的奇闻轶事取乐。巴比特不仅世故、有人缘，而且具有演讲天赋。他记得所有的国家口号，在俱乐部与公众集会的谈话中，能以他三寸不烂之舌娴熟地运用它们。乃至至于高层次的精神问题，也不怕缺乏共鸣。他受过名诗人克蒙得利·弗林克的熏陶，一个将聪明才智投注在为各类商店书写犀利的广告韵文，而有高年薪的人。

巴比特自觉他完美的市民生活是有社会地位的，但是冷眼旁观一般凡夫俗子，巴比特却嫉妒他们的幸福滋长得太快了。像巴比特这样的人，自然不必滋长。自创业起，已然如此。接着，巴比特，发现自己染有为他所忽视的恶德，即使不是全然的忽视，却也是人所不能免。当他即将五十岁，他才急于弥补那些为他所忽视的。他参与了一个不法团体与一个轻浮的青年团，在此他扮演的是一个阔气的“甜爹爹”。但是，他的行迹无异自掘坟墓。在俱乐部的午餐，他变得日渐沉默，而朋友也日益与他疏远。他们暗示他正在自毁前程，他原可成为进步社团的委员的。仿佛到

达纽约、芝加哥那锦绣的前程，就近在眼前。幸而他悬崖勒马挽回了自我，他跪在牧师的书房，忏悔，而获得赦免。对他来说，那真是一个教训。此后，巴比特又可以像从前一样把自己奉献在主日学校与社会公益活动上。他的身世，结束得如同其始，未有丝毫的移易。

刘易士以讽刺的手法批判的是以理想标榜的社团，而非个人。其次，他的艺术技巧是一个成功的例子，在文学上几乎是独一无二的，他塑造出了巴比特这个人物，宿命地生活在我们这个世俗的环境里，既是傲慢的功利主义者，却又是可爱的个人主义者。

巴比特是个纯朴的人，是个常为他的理念滔滔而辩的信徒。总之，他是个不错的人，这么乐天、生气蓬勃，因而几乎可以作为美国精神与生命力的典型。在许多国家里，都有暴发户与鄙俗的人，然而只要他们之中的半数，能有巴比特的二分之一深得你心，夫复何求。

在本书中，尚有像巴比特这样性格显著的人物，刘易士展露了他无比的天赋在文字上。让我们举个例子来听听，几个旅行推销员的对话，他们正坐在开往纽约的特快列车上的个别车厢里。无可置疑的，光彩笼罩在他们的销售职业上。“对他们而言，浪漫英雄不再是骑士、吟游诗人、西部牛仔、飞行员或者英勇的年轻地方律师，而是伟大的销售经理，在他的玻璃板办公桌上，总有一份市场问题分析表，对他最尊贵的头衔是积极争取者，他率领着他那些年轻的部下，献身于无止境的销售业务上——并不是为了推销某种特殊的物品，给某个特殊的人，而纯粹是销售业务本身”。

《亚罗史密斯》(Arrowsmith, 1925)是属于比较严肃的作品，在此书中，刘易士所欲表现的是医学这门专门技术与科学的全貌。众所皆知，当今美国在自然科学、物理学、化学，和医学界的研究是名列前茅，如同她前几次在这个诺贝尔颁奖台前为我们所目睹的成就。在美国有庞大的财源可供其支配运用。那些富有的捐助机构使它得以持续不断的发展。

甚至连在瑞典，有些投机分子亦莫不想利用他们的研究成果，此是必然的。私人工业对这些科学发现是相当敏感的，在这些发现被实验与确立之前，就想从中攫取利益。譬如，细菌学家投注了庞大的心力去研究疫苗以防止细菌的传布，而药商却只想早一天侥幸地从他们手中夺取过来，大量的制造生产。

在一个富有良知与才气的教师的指导之下，马丁·亚罗史密斯成为一个科学的理想主义者。身为一个研究工作者的他一生最大的悲剧是，当他完成了一个重要的发明，正在做再次的确证实验，以致延迟了公布日期时，却为巴比特研究中心的一个法国人领先一筹了。

本书网罗了各类医学学者的众生相，活像一个多彩多姿的浮世绘，对那些医学院教授间的争执与阴谋，我们有深深的感叹。这使我们溯想到《大街》里，那个谦逊的乡下医生，他认为与病人打成一片，做他们精神上的安慰者与支持者是一种荣誉。此后，我们才会有完善的公共卫生与社会福利的创办者。其次也有，外表上冠冕堂皇且独立的研究员，实际上，辖权有限，老是要为捐款人与商业利益团体考虑，并且被驾驭于那些机构，被驱策来为它们的荣誉工作。

亚罗史密斯的老师，却鹤立鸡群于那些众生相之中，一个流亡海外的德裔犹太人，哥德利伯，他被描写成是一个温厚受人钦敬的人，仿佛是象征某种生命的典型。他是一个洁身自好且正直的科学家，同时又是一个愤世的无政府主义者与冷漠的离群索居者，他怀疑他的赞助捐款人是否人道，他对待那些人一如他对待实验中的动物一样冷漠。往后，在小说中，我们又碰到了瑞典医师——高斯达夫·颂得利司。他是个洋溢着光与热的人，他勇气十足，又心境乐观地哼着歌儿，直捣黑死病的巢穴，遍及了整个世界，彻底根除带菌的老鼠，焚毁被传染的村庄，在杯光箸影中，传布他的医学卫生的福音，那样才足以使医学技术毫无用武之地。

另一方面则叙述马丁·亚罗史密斯的个人历史。刘易士是个明智的人，并没有将他塑造成一个毫无缺点的人，不管身为一个人或成为一个科学家，有时候，他不禁为自己莽莽撞撞的过失所苦恼。像这样一个沉不住气且优柔寡断的年轻人，却得到了一个少女的协助，一个他在医院中邂逅的实习护士。当他是成绩不佳的医科学生，在村中游荡时，他到西部的一个小村庄去采访她，接着她便成为他的妻子。她是个洋溢着奉献精神且纯真的人，对她的丈夫无所需求，她能够很有耐心地处在那荒僻的地方，孤独地等待她那为科学所蛊惑、全神贯注于工作的迷魂阵中的丈夫。

其后，她陪着他与颂得利司到黑死病蔓延之岛去，亚罗史密斯想在那里试验血清。可是，她却死在一间废弃的小屋里。此时她的丈夫正迷惑于比科学更肉体的妖妇的歌声中，这个毫无保留的自我牺牲的女性，就这么结束了她生命中可歌可泣、至高无上的末章。

本书中涵盖了丰富的学识，十足是专家的水准。虽然刘易士掌握文字如行云流水，但决不流于肤浅，而是源自他的艺术根基。他对细微末节的探讨，通常像科学家亚罗史密斯或哥德利伯那样的细心且周延。他这部著作，可说是为他的父亲的同行——医师们，树立了一座纪念碑，当然，那决非是为了私自行医与不懂医术的郎中。

他的另一部大作《艾默·坚特利》（*Elmer Gantry*, 1927），就像是在这个社会上，最精微的部分，动了一次外科手术。假定，我们不到世界上其他地方去寻求古老的清教徒式的美德的话，则我们便能在美国某个古老的角落看到一些宗教遗毒，



他们认为再婚是一种罪恶，仿佛惟一可以取悦上帝的，便是使一个人成为鳏夫或寡妇，而放款生利息更是一种邪恶的行为。然而，自某个角度来看，无疑的，美国必得缓和它宗教的僵化。像《艾默·坚特利》这种典型的博道师，那里到处都是，但在此地，我们极少有这种观念。不管是他胡来的布道方式，以一种自大的、拳击家式的姿态，（如说：哦，魔鬼先生！）乃至他所擅长的募钱，或者把人们丑恶的事，隐匿于教堂的大门之后，往往都使他像是一条异常恶臭腐败的鱼。刘易士既不愿也不能赋予他任何迷人的面貌。但是？就描写而言，本书是灵巧的、赤忱的、有力的且富有情趣的，那沉郁的嘲讽令人有一种惨淡的感觉。我们用不着到每一个小地方去揭发伪善的蔓延，否则当他抨击它们时，无疑是将自己紧密地置身在九头怪蛇，那危险的头颅之前了。

辛克莱·刘易士，最后的一部作品名叫《道格斯渥斯》（Dogsworth, 1929）。在本书中，我们可以惊鸿一瞥到天顶市一个最高级的贵族家庭——那是巴比特，一直未曾获得承认的圈子。“高级贵族”，在美国几乎是意味着“最富有的”，但是山姆·道格斯渥斯是既高贵又富有。即使历经了三百年，他仍然意识到他的血管中流着英国人的血，更想知道他祖先的家园在那里。他是个美国人，但绝非是主战者。他和妻子法兰一起去旅行。她刚四十出头，他已五十岁。她是个冷艳的美人，“纯洁一如朔风”，虽然她的孩子已长大成人。她像灿烂的花朵怒放在欧洲的氛围中，沉湎于奢华、虚荣、欢乐与自私之中而不可自拔，以至于她沉静的、爱她的丈夫，离她而去，听她去自生自灭。

独处时，他曾经思索过“欧洲——美国”这个问题，身为一个忙碌的商人，他实在想为这两者的纠葛算个总账，他千思百虑，诚实且无偏见的。有一个他观察的结果是，欧洲这块土地，残留着往日时光的平静，这正是美国——一块无休止的“记录的追求者”的土地——所轻蔑的。但是，美国是个有朝气，且敢大胆实验的国家。我们可以了解当他回到美国，辛克莱·刘易士的心意是赞同他的。

是的，辛克莱·刘易士，是个美国人。他正以代表一亿两千万生灵的新语言——美国话——来书写。他要提醒我们这个国家尚未至于完美，亦尚未融洽成一炉；它仍然是处于动荡不安的青春期。

新的、伟大的美国文学，将始自美国的自我批判，这是健康的征兆。辛克莱·刘易士拥有可喜的天赋，能娴熟运用他清除土地的工具，他不仅有坚实的手，尚能面带笑容，更有一颗年轻的心。他是新移民的另一种风格，能将这块新土地带领入开化的境地。他是个先锋。

辛克莱·刘易士先生——我在这个集会中，用你所不了解的语言，讲述你的事迹。我本可以利用这个场合来诋毁你，然而，我并未如此。我推崇你是一个伟大的

美国新文学、年轻且实力雄厚的巨擘。另外，你值得我们向瑞典心灵推荐。你诞生于我们美国的同胞中，在你著名的书中，你会以友善的措词叙述到他们。今天，我们很高兴在此地看到你，也很高兴我们的国家将颁赠你一个至高的荣誉。现在，我请你和我一起下座，自我们国王的手中，接受此一荣誉。

注：刘易士，在酒宴中，作了一次非正式的致答辞。在这个即席演讲里，他表达了他的谢意，并说明他感觉与瑞典人亲密的关系，是缘由于在明尼苏达州，他便与许多瑞典家庭，有深厚的情谊。他说，诺贝尔奖，对他而言意味深长，实际上，它树立了一个新典范，那隐含着—个责任，敦促他去反省至今所从事的工作。而且，他认为，能够侧身在那些诺贝尔奖得主的著名学者中，接受这个殊荣，是一种隆誉。他说，他本人对洁身自好的科学家，有由衷的敬意，即使是写作的人，包括他自己，都得致力于独善其身。

美国人对文学的恐惧感

*Collections of the Nobel Prize
for literature*



—— 辛克莱·刘易士诺贝尔文学奖获奖演讲词

刘易士

1930年12月12日

如果一定要我表达接受诺贝尔文学奖的这份荣耀之感与兴奋之情，我恐怕会唠叨个没完，令人生厌，因此我谨以简单的“谢谢”来表达我的谢意。

在此，我拟谈谈今日美国文学的某些动向、危机以及令人鼓舞的展望。我将以出奇的坦率来谈这个问题——完全的坦诚，尽管失之直率，但我不愿用其他方法来侮辱各位——我将不得不得罪其中涉及到的，我所极其钟爱的国土上的某些机构和人们。

然则，我得请各位相信，我绝非乐于埋怨。命运对我已厚爱更多，我并无遭受多少折磨挣扎，也不怎么穷困，受惠沐恩倒不少。有时，由于我的书和我个人，多少受过激烈的抨击——加利福尼亚州有一位正直的牧师，读过我的《艾默·坚特利》(Elmer Gantry)后，渴望带头围剿我，好好私刑我一顿；而另外一位缅因州的圣洁人士，怀疑是否没有正当可行的方法好将我打入大牢。此外，比任何愤怒的责难更难忍受的是，有某些新闻杂志记者中的老油条，那种我们美国俚语称谓“我在俱乐部认识他”的一伙人，滥肆批评说，他们认识我个人，我这个人只能是个低级人士之类的，决不会是个作家。但是，尽管我时而遭受如此过分的侮辱，虽然我自己也多方加以辩解，我仍不会傻到去期望有一些公平的批评出现。

不，对我自己而言，我并无意做什么不平之鸣；然则对一般美国文学的景况，以及它在这个国家内的地位，我则感到相当不平。在这个工业主义、金融和科学隆

盛的国家内，具有活力且受重视的艺术，仅有建筑和电影。

我可以用一件事来举例说明，它偶然涉及瑞典学院和我自己，这事发生在几天前，就正在我搭船从纽约来瑞典之前。在美国有一位博学、极受爱戴的老绅士，他曾是牧师、大学教授以及外交官。现在他是美国文学与艺术学会的会员，不少大学曾赠与他荣誉学位。作为一位作家，他主要是以描写钓鱼之乐的轻松愉快的小随笔而闻名。我不认为，依赖鳕鱼或鲑鱼的收获维生的渔夫会觉得那是一个全然有趣的职业，不过，当我年少时，从这些随笔我倒获知，捕鱼这件事上蕴含某些十分重大的、精神上的意义，假使你不是为生活所逼而去捕鱼的话。

这位学者公开指陈，把诺贝尔奖颁给一位像我这般多方嘲弄美国社会的人，诺贝尔委员会和瑞典学院已经侮辱了美国。我不晓得，作为一位前外交官，他是否企图从这件事引发国际争端，或是要求美国政府派遣海军陆战队登陆斯德哥尔摩，来保卫美国的文学正义；然则，我希望不是如此。

我愿意如此假定，对一位如此博学，拥有神学博士、文学博士，以及其他许多我不清楚的堂皇头街的人来说，事情似乎会是与众不同的；我愿意如此假定，他曾经这般思索过，“尽管我个人讨厌这家伙的书，不过，瑞典学院颁奖给他，这件事对美国可是一种荣耀，因为他们开始认定美国不再是一个幼稚的蛮荒团体，不如人才会畏惧批评，而今天这个国家成年了，能够冷静且成熟地考虑任何的评析，不管这评析是多么的嘲讽。”

我甚至愿意如此假定，一位这般具有国际性声誉的学者会相信，熟谙于史特林堡^①、易卜生^②、庞陀彼丹^③作品的斯堪地纳维亚诸国家，不会因一位作家的言论而感到大惊小怪的；何况，这位作家最无政府主义式的断言，亦不过是说，美国这个国家，以她具备的财富和力量，尚未产生能满足人类最深邃需求的文明。

我相信，史特林堡罕唱《国歌》，罕在扶轮社演讲，然则瑞典似是一直尊崇他。

我所以如此冗长地讨论这位博学的钓鱼者的批评，并非因为这批评本身有何重要性，而是因为它揭示了一项事实，亦即在美国，我们大部分人——不仅是读者，甚至也包括作家——仍然对任何不是歌颂美国一切事物的文学感到惶恐，必得歌颂我们的罪咎一如我们的美德。在美国，一位小说家，为了成为作品的最佳推销员，同时也为了能真正受欢迎，他必得如此描述：所有的美国男人都是高大、英俊、富

① 史特林堡（August Strindberg 1849—1912，瑞典戏剧家兼小说家，作品有《梦幻剧》、《魔鬼圆舞曲》等。

② 易卜生（Henric Ibsen 1828—1906）挪威戏剧家兼诗人，作品有《玩偶之家》、《人民公敌》等。

③ 庞陀彼丹（Henric Pontoppidan 1857—1948）丹麦小说家，1917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有《乐土》等。



有、正直，此外个个擅打高尔夫球；所有的美国城镇，充斥着这般的邻人，天天无所事事，只是四处转来绕去，彼此亲切地打着招呼；而尽管美国女孩可能野一点，她们终究会变成完美的妻子和母亲；此外，就地理上来说，美国只由几个部分构成：纽约，全住着一一些百万富翁；西部，仍然保持着1870年代所有那种喧嚣的英雄主义；而南方，人人住在永远泻满着月光，散发着木兰香味的农园。

20年前，诸位在瑞典读过我们的某类小说家，譬如德莱塞^①和维拉·凯塞^②，在当时的美国，这类小说家并不受欢迎且无影响力，今天这种情况并无多大改变。正如我在前面引为例证的那位伟大的钓鱼的学会会员所泄露的，我们仍然最尊崇为大众化杂志写作的那类作家，他们以热烈且带训诲意味的合唱方式，单调地唱着：一亿二千万人口的美国，为保持着纯朴的、田园牧歌式的风味，一如它仅有四千万人口时一般；在一家拥有一万名员工的工厂内，其劳资双方的关系仍保持着和谐、简单，一如1840年的工厂只有五名员工时一般；如今住在二十层大厦公寓，备有三辆汽车，书架上摆着五本书，下周即有离婚危机的家庭，其父子关系、夫妻关系，一如1880年代住在四周绕着蔷薇只有五个房间的木屋一般；而且，最妙的是，美国已经完成革命性的变革，从田园风的殖民地步向今日的世界帝国，而山姆叔叔的牧人式、清教徒式的纯朴则丝毫没有改变。

我的确十分感激那位钓鱼的学会会员，他多少令我今天能置于如此的立场。因为，既然他是美国文学与艺术学会的领导人，那么他可以说是已经解放了我，让我有权利坦率地谈及该学会，正如他过去谈及我一般。任何真诚地涉及今日美国理性主义的研究，非考虑该奇妙的机构不可。

然则，在我论及该学会之前，请让我描述一种我的想象：几天前，在横渡大西洋汹涌的航程中，在无可避免的懈怠里，我以如此的想象来自娱。我想，诸位一定清楚，到目前为止，诺贝尔奖颁给我这件事，在美国丝毫不受欢迎。无疑的，对诸位而言，这种现象并不新奇。我想，甚至当诸位赠奖予汤玛斯·曼^③，我认为他的《魔山》（Eauberg）似乎已涵括整个欧洲的智慧，或者甚至当诸位赠奖予吉卜龄^④，他的作品极具深邃的社会意义，权威的批评认为他重新创生了大英帝国，或者

① 德莱塞（Theodore Dreisley 1871—1945）美国小说家，作品有《嘉莉妹妹》等。

② 维拉·凯塞（Willa Sibere Cather 1876—1947）美国女小说家，作品有《我的安东妮亚》，《迷丧的淑女》，《未开发的处女地》等。

③ 汤玛斯·曼（Thomas Mann, 1875—1955）德国小说家。1949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有《布登勃鲁克家族》、《魔山》等。

④ 吉卜龄（Rudyard Kipling, 1865—1936）英国诗人，出生于印度。1907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有《基姆》、《消逝的光》，《丛林奇谭》、《诗选集》等。

当诸位赠奖予萧伯纳^①时，总有人抱怨诸位在同国作家中弄错了人选。

此外，我想象，如果我之外的某些美国作家上选的话，会招致何种批评。假定诸位选上狄奥多·德莱塞。

现今对我而言，正如对其他美国作家，德莱塞的成就意义远超过任何其他人，他在不得谅解、屡遭憎恨的情况下独自迈进，开创出一条路来，将美国的小说从维多利亚式、豪威尔斯^②式的怯懦与文饰，转入生命的真诚、勇敢和热情。如果没有他的开拓，除非我们愿意被打入大牢，否则我怀疑我们之中任何人是否能够寻求表现出生命、美和恐怖。

我伟大的同行谢伍德·安德森^③，公开赞扬过德莱塞的此种领导地位。我乐意附和他。德莱塞第一本伟大小说《嘉莉妹妹》（Sister Carrie）大胆地出版于30年前，我25年前读过它，它给闭门自守、沉闷的美国宛如带来一阵自由的西风，而且对我们索然无味的家庭生活而言，这是自马克·吐温^④和惠特曼^⑤以来，带给我们的第一丝新鲜空气。

然则，诸位若是赠奖给德莱塞先生，你们可会听到从美国发出的怨言；这些怨言抱怨说，他的风格——我不十分确知这神秘的字眼“风格”究竟何指，不过我常在某些二流批评家的文章内发现这个字眼，我因此假想它一定存在确切的本质——诸位会听到如此的批评说，他的风格过分累赘，用词粗糙，他的书全都过分冗长。此外，尊贵的学者当然会这般埋怨：在德莱塞先生的世界里，男男女女常是充满了罪恶、悲剧和绝望，而非永远乐观、充满欢唱和美德，后者才吻合真正的美国人。

此外，若是诸位选上尤金·奥尼尔^⑥先生，他曾在10年或12年间，彻底改变了美国的戏剧，从一个优雅精巧和阴谋诡计的虚假世界，转入一个光辉、恐惧和伟大的世界；然则会有人提醒诸位说，他的剧作里有些远比嘲弄更坏的东西——他不把人生视作学者研究中所巧妙安排妥当了的，而是视为一种可怕、壮丽，时而十分恐怖的东西，类似飓风、地震、毁灭性的大火。

① 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 1856—1950）英国戏剧家，小说家，社会改革家。1925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有《圣女贞德》、《人与超人》、《卖花女》等。

② 豪威尔斯（William Dean Howells, 1837—1920）美国小说家及评论家。

③ 谢伍德·安德森（Sherwood Anderson, 1876—1941）美国小说家及诗人。作品有《短篇小说集》。

④ 马克·吐温（Mark Twain, 1835—1910）美国小说家及幽默家。作品有《密西西比河上》、《汤姆索亚历险记》。

⑤ 惠特曼（Walt Whitman, 1819—1892）美国诗人。作品有《草叶集》。

⑥ 尤金·奥尼尔（Eugene O'Neill, 1888—1958）美国戏剧家。1936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有《长夜漫漫路迢迢》、《素娥怨》、《琼斯皇帝》等。



此外，若是诸位赠奖给詹姆斯·布朗克·喀拜耳^①先生，有人就会告诉你们，他的作品太怪诞恶毒了。同样地，有人会告诉诸位，维拉·凯塞小姐尽管在她的小说中表达了内布拉斯加州农夫的质朴的美德，但在她的小说《迷丧的淑女》（The Lost Lady）中，她不忠实于美国明显的、永存的、可能沉闷乏味的美德，而描写一位放纵无耻的女人，甚至让贞德的人们也感受到她不可思议的魅力，在这一本小说中缺乏任何的道德意味；同样地，亨利·孟肯^②先生是最差劲的讽刺家；而谢伍德·安德森先生竟认为性如同钓鱼是生命的一种原动力，在这事上他犯了邪恶荒谬的偏差；再如奥普敦·辛克莱^③先生，作为一位社会主义者，他的罪恶即是反对美国资本主义式大量生产的完美无疵；而泽瑟菲·赫盖斯海麦^④先生是非美国人了，因为他把优雅的态度和外表的美视为忍受日常生活不可少的东西；此外，恩耐斯特·海明威^⑤先生不仅太年轻了，而且更坏的是，他使用一些绅士不会说出口的语言，他确信饮酒是人们追寻幸福的永恒方法之一，并且断言士兵了解爱比战场上男人彼此惨烈的杀戮更具意义。

是的，他们都是邪恶的，这些我的同行们；若是诸位选上他们，那么正如选上我一般，同样会被认为是一种错失；但是作为一位热爱国家的美国人——只不过，我得提醒诸位，是作为 1930 年代而非 1880 年代的美国人——我庆幸他们几位是我的同胞，而且我会带着骄傲地谈及他们，正如下列诸人之于欧洲：汤玛斯·曼，H·G·威尔斯^⑥，高尔斯华绥^⑦，哈谟生^⑧，贝涅特^⑨，福克特温格^⑩，西玛·拉格洛

① 詹姆斯·布朗克·喀拜耳（James Branch Cabell, 1879—1958 美国小说家。

② 亨利·孟肯（Henry Louis Mencken, 1880—1956）美国作家及评论家。

③ 奥普敦·辛克莱（Upton Beall Sinclair, 1878—1968）美国小说家及社会主义者。

④ 泽瑟菲·赫盖斯海麦（Joseph Hergesheimer, 1880—1954）美国作家。

⑤ 恩耐斯特·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 1898—1961）美国小说家。1954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有《老人与海》、《战地春梦》等。

⑥ H·G·威尔斯（Herbert George Wells, 1866—1946）英国小说家，历史家及社会学家。

⑦ 高尔斯华绥（John Galsworthy, 1867—1933）英国小说家及剧作家。1932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得奖作品：《富赛特世家》。

⑧ 哈谟生（Knut Hamsun, 1859—1952）挪威小说家。1920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有《土地的成果》等。

⑨ 贝涅特（Arnold Bennett, 1867—1931，英国小说家。

⑩ 福克特温格（Lion Feuchtwanger, 1884—1958）德国小说家及剧作家。